## 安岳县人民政府 关于天林镇 2024 年第 4 批农村村民住宅用地 农用地转用建设的批复

## 天林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4 年第四批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农用地转用的请示》(安天林府[2024]53号)收悉。受省政府委托,根据安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 2024 年石羊镇、乾龙镇等 17 个乡镇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农用地转用的审查报告》(安自然资交办[2024]14号),现批复如下。

- 一、原则同意农用地转用方案。
- 二、同意将你镇 1969.45 平方米集体农用地(其中: 非永久 基本农田耕地 382.42 平方米, 园地 0 平方米, 林地 1553.05 平方 米, 草地 0 平方米, 其他农用地 33.98 平方米)、0 平方米集体 未利用地,合计 1969.45 平方米土地转为建设用地,作为天林镇 2024 年第 4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
- 三、农用地转用批准后,专项用于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由你 镇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办理农村宅基地审批手续。相关部门应 加强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审批、使用的全程监管,确保农村

村民住宅合法合规建设,保障农村村民住宅的合法权益。

附件: 天林镇 2024 年第 4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情况明 细表

安岳县人民政府 2024年6月23日

## 附件

## 天林镇 2024 年第 4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情况明细表

单位: 平方米

姓名	位置	总面积	农用地						z⇒÷ル	土和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 用地	─ 建设 用地	未利 用地
唐清忠	兰草村9组	210	210			210				
曾晓红	兰草村7组	265	149.41			143.25		6.16	115.59	
黄鑫	君寨村4组	210	138.4			138.4			71.6	
伍宗权	君寨村8组	210	172.61	124.56		48.05			37.39	
廖兵华	大湾村3组	208	151.17			151.17			56.83	
刘祖贵	二郎村2组	210	210			210				
周清华	红墙村3组	210	210			210				
周步芳	红墙村3组	210	210			210				
唐小平	白露村2组	280	182.77	182.77					97.23	
唐全喜	白露村1组	280	75.09	75.09					204.91	
蒋朝金	白露村9组	260	260			232.18		27.82		
合计		2553	1969.45	382.42	0	1553.05	0	33.98	583.55	0

备注:"农用地"一栏中的"其他农用地"是指按国标三大类中的一级类中除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外的其他农用地。

信息公开选项: 主动公开